

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高政办函〔2025〕21号

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高平市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工作专班的通知

开发区管委会，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市直各有关单位：

为加快推进我市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各项工作，进一步缩小义务教育城乡、校际差距，全面提升义务教育标准化建设和教育质量优质均衡发展水平，经市政府同意，决定成立高平市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专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要职责

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晋城市关于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决策部署，统筹推进全市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创建和申报等各项工作；调动各方面积极因素，协调解决推进工作中的重大问题，推动全市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。

二、组成人员

组 长：徐 浩 市长

副组长：陈 云 副市长、马村镇党委书记

成 员：张建明 市政府办公室主任

王志强 市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

韩旭 市委组织部副部长（主持日常工作）

毕小平 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主任

苟阿鹏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

王万青 市教育局局长

张斌 市财政局局长

张松涛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

赵中伟 市自然资源局局长

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教育局，办公室主任由王万青兼任。办公室负责牵头抓总，协调各单位落实创建工作任务，及时研究解决创建工作中的重大问题；组织开展专项调研、督导检查等工作，发现问题并及时督促整改，确保创建工作和申报工作顺利推进；负责与晋城市教育局的沟通协调；完成市委、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工作专班组成人员根据市领导分工及人员变动情况自行调整，市政府不再发文。

专班自成立之日起运行时间为3年，到期后根据工作确需保留的，按程序报市政府审批。

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8月27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